

郑州市惠济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文件

惠安监管〔2016〕45号

惠济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关于印发惠济区尘毒危害治理示范企业创建 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局机关各科室、各监察中队，各镇（街道）安监办，各有关单位：

根据《郑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关于转发豫安监管办〔2016〕123号文件扎实开展尘毒危害治理示范企业创建工作的通知》（郑安监管〔2016〕137号）和《郑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尘毒危害治理示范企业创建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为加快我区尘毒危害示范企业创建工作，结合辖区实际特制定《惠济区尘毒危害治理示范企业创建工作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二〇一六年九月十六日

惠济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尘毒危害治理示范企业创建工作实施方案

为推动重点行业领域尘毒危害治理工作，提高企业尘毒危害治理水平，有效遏制尘肺病和职业中毒事件发生，现制定示范企业创建工作方案如下：

一、总体要求

深入贯彻落实全国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和职业卫生监管工作视频会议精神，以典型尘毒危害防范治理为主要内容创建示范企业，通过示范引领推动尘毒危害严重企业改进工艺、强化管理，提升企业的尘毒危害防治能力和职业卫生管理规范化水平。

二、创建对象

每个镇（街道）分别选择一家涉尘企业和一家涉毒企业，进行尘毒危害治理示范企业创建工作。

三、创建目标

到2017年底，各镇（街道）分别完成2家涉尘毒企业示范创建工作，为其他企业开展尘毒危害治理工作提供借鉴，推动“十三五”期间尘毒危害治理工作提升到一个新的水平。

四、创建重点

创建工作应突出重点行业、重点作业和重点危害因素。

重点行业领域主要包括：黑色金属矿采选、有色金属矿采选、非金属矿采选等；皮革制造、制鞋、人造板制造、木质家具制造、

纸浆制造、炼焦、化学原料制造、肥料制造、农药制造、合成材料制造、水泥制造、石材加工、玻璃制造、陶瓷生产、耐火材料制造、炼铁、炼钢、铁合金冶炼、金属铸造、铅酸蓄电池生产、电子制造等。

重点作业主要包括：掘进、粉碎、打磨、焊接、喷涂、刷胶、电镀等。

重点危害因素主要包括：矽尘、电焊烟尘、苯、正己烷、二氯乙烷、三氯乙烯等。

各创建单位可结合实际，选择某重点行业领域的某重点作业进行示范创建，也可以针对防范某个重点危害因素进行示范创建。

五、创建标准

示范企业要达到以下标准：

（一）源头防范及工程措施方面

1. 以无毒或有害性低的物质（或设备）代替有毒或有害性高的物质（或设备）；
2. 生产工艺或作业方法先进，能有效防范有害物质产生及扩散；
3. 密闭、通风、隔离等防尘防毒措施效果明显，能大幅降低工作场所尘毒危害浓度。

（二）管理方面

1. 有明晰的职业病防治责任体系，配有专门的职业卫生管理

人员，有健全的职业卫生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和档案；

2. 每年均有防护设施改造、个体防护用品、宣传培训、健康监护、危害治理等必要的经费投入；

3. 每年至少对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进行一次全面检测，并在现场醒目位置向劳动者公布检测结果；

4. 在尘毒危害作业岗位设置规范、醒目的警示说明或告知卡；

5. 为劳动者配发符合国家标准和适应岗位要求的防尘防毒个体防护用品，劳动者能正确佩戴并坚持使用；

6. 按规定组织劳动者进行上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并建立“一人一档”健康监护档案；

7. 企业主要负责人和管理人员接受职业卫生培训，劳动者经过培训后熟悉岗位危害及相应防范措施。

六、创建步骤

创建工作分四个阶段进行：

（一）选定创建企业（2016年8月20日前）。各单位认真调研，选择尘、毒危害相对严重、具有较强示范意义的企业作为示范创建企业。区安监局将根据实际情况确定一个镇（街道）和2家企业作为示范创建单位和示范企业上报市安监局。

（二）制定创建方案（2016年9月20日前）。创建单位安全监管部门要组织专业技术力量，指导帮助创建企业对照标准制定创建方案，创建方案应包括创建目标、重点任务、责任分工、时间

安排以及保障措施等主要内容，并于25日前将创建方案上报惠济区安全监管局职业健康处。

（三）实施创建方案（2016年9月20日-2017年9月20日）。创建企业根据创建方案，抓好各项创建任务落实，确保创建工作质量和进度。在此期间，各镇（街道）安全监管部门要加强对创建工作进展情况的督促指导，确保企业按照要求完成创建任务。

（四）总结推广经验（2017年9月20日-2017年10月20日）。请各单位于2017年11月5日前，将示范企业创建情况（应包括创建过程、采用的先进工艺或技术、有效管理手段、治理成效等内容）报送至惠济区安全生产监管局职业健康处，区安全监管局将组织筛选一批示范企业的典型经验在全区推广。

七、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开展尘、毒示范企业创建工作，是深化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促进企业落实职业病防治主体责任的有效措施。各镇（街道）要结合年初区安监局在重点行业领域组织开展的“一镇（街道）两企”示范企业创建工作共**四家**企业，严格按照用人单位职业卫生基础建设的主要内容，精心组织，明确工作任务，落实工作责任，抓好组织实施。

（二）强化激励，优化服务。在示范企业创建工作中，要建立激励机制，提高企业开展创建工作的积极性。有条件的镇（街道）要在政策、资金上对创建企业给予支持。也可以通过政府购买职业卫生技术服务的方式为创建企业在工艺改进、技术支持、

培训教育等方面提供帮助。鼓励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积极参与示范企业创建工作，为创建企业提供技术支持。

（三）突出重点，依法整治。各镇（街道）要将尘毒危害治理示范企业创建与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治理等工作紧密结合，通过适时组织参观学习、现场观摩、集中培训等活动，充分发挥典型引领作用，以点带面，提高职业病危害防治水平；要重点治理涉尘涉毒企业生产工艺流程中产生职业病危害的重点环节、关键部位，盯住有毒有害原辅材料使用及高危粉尘产生等环节不放，采取严格的治理措施，有效防范和遏制尘肺病和职业性中毒事件的发生；要采取有效措施对限期整改仍然没有整改到位的企业依法予以处罚，对存在严重职业病危害事故隐患且又整改无望的企业或作业场所，要提请地方人民政府依法实施关闭。

（四）严格标准，务求实效。各镇（街道）要严格按照创建标准和《用人单位职业卫生基础建设主要内容及检查方法》予以验收，务求实效，杜绝走过场现象发生。通过示范企业的创建活动，进一步增强用人单位职业病防治的主体责任，提高本辖区职业病危害防治水平，努力实现“十三五”职业病防治规划目标。示范创建工作完成后，区安全监管局将对创建工作情况予以通报讲评。

联系人：倪永真 联系电话：63639823

附件：创建企业名单汇总表

附件

创建企业名单

各镇（街道）	创建企业名称	所属行业	主要危害因素	联系人及电话